

加强基础财源建设

增强县级财政实力

· 田均耕 肖建军 ·

当前,湖南省县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,困难很大,制约了全省财政经济的发展。其突出表现是,财政收支水平低,且发展不平衡,赤字县市越来越多,赤字数额越来越大。有的县市连人员工资、正常经费开支,都无法及时拨付。造成湖南县级财政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,最根本的问题是县级工业发展不快,基础财源薄弱。这里所说的基础财源,是指能充分发挥本地优势的支柱财源。一般来说,基础财源提供的财政收入应占到本级财政收入的50%左右。因此,今年元月召开的湖南省财政工作会议提出:要按照一级政府一级财政,一级财政建设一级财源的要求,围绕提高经济效益这个中心,进一步把小型、集体和乡镇企业搞活,建设好基础财源,组织实施县市收入分别达到“三(3000万)、五(5000万)、八(8000万)、一(1亿元)”新台阶的规划,力争地方财政状况逐步好转。

如何加强县市基础财源建设?笔者认为,当前要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:

一、从实际出发,认真落实基础财源建设措施。当前,加强湖南省县级基础财源建设,重点应抓好三件大事:一是自上而下组织发动加强领导与自下而上制定规划相结合,提出奋斗目标。各企业、乡镇要因地制宜,从实际出发,筛选财源项目,制定1~3年的基础财源建设规划,并且要层层考察落实,纳入各级领导任期目标管理的指标,以便分段检查,一抓到底。二是深入开展扭亏增盈“十、百、千”活动,切实提高县级企业的经济效益。湖南省组织开展的“十、百、千”活动,是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,由财办、经委、财政、税务、银行等部门组织懂企业经营管理人员,分别深入到重点企业,帮助抓扭亏增盈。省级负责10个左右盈亏大户,地州市负责100个左右盈亏大户,县市负责1000个左右盈亏企业,力争全省实现亏损减半、盈利翻番。三是落实县(市)财政收入攀登新台阶的具体措施,务必将基层实现收入上新台阶的指标要求与具体扶持的措施相结合,做到长计划、短安

排,分段检查、分段通报,一步一个脚印,步步抓紧。同时,继续抓好财政补贴县增强自给能力的工作。

二、着力培植拳头产品,形成主导产业,配套发展相关的工业。建设县级基础财源,县级必须有自己的拳头产品、主导产业和一批骨干企业。这既是客观事物发展的要求,又是湖南省首批财政收入过亿元的五县市,从实践中总结出来的一条重要经验。醴陵的瓷器、鞭炮,浏阳的花炮,长沙的机械、建材,益阳的轻纺产品,凤凰的烟酒肉食品加工等,都不同程度的具备了一定的经济优势,产值和利税收入已占到县市工业和工商税收的40~80%。所以说,一个县只有因地制宜,发挥优势,开发几个拳头产品,发展几个骨干企业,形成自己的主导产业,才能建立起比较雄厚的基础财源。

三、以振兴工业作为主攻方向,突出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和乡镇企业,牵动农业的深度开发。湖南省是个农业省,各县市的农业都有一定的基础。在这个前提下,加强基础财源建设应主攻工业这个薄弱环节。特别是要把主攻目标放在农产品的加工转化上,形成以原料在内、产品在外为主,以农产品加工业带动多种经营发展,以农业资源优势转化为具有商品竞争优势的县域工业特色。同时,要从县级经济基础和客观条件出发,加快发展乡镇企业。

四、切实制定和实施必要的政策扶持措施。为了增强基础财源建设,促进县(市)财政收入上新台阶,笔者认为,应采取如下政策扶持措施:(1)县(市)财政收入实现上新台阶而增加的收入,均按现行财政体制办法,不另增加上交基数。(2)从1991年起,对与省财政签订财政收入上新台阶合同的县市,按合同期内计划达到的收入数减去1990年收入的20%计算,借给周转金,使用期限一般为一至二年,能履行合同的,不计算资金占用费。(3)在财政周转金和信托资金的安排使用上,优先用于支持财政收入上新台阶的县市或项目,在资金占用费或利率方面给予适当优惠。(4)对提前或按期实现合同规定目标的县市,所借的各项资金均提前收回,并一次性奖励部分财力,由县市作为扶持乡镇企业和城镇集体企业的周转金使用。此外,对于合同期满,未能达到收入目标的县市,也将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。

